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AOJIN

ZHAOJIN MINING INDUSTRY COMPANY LIMITED*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8)

建議修訂公司章程

此公告乃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1)條發出。

本公司於2024年5月10日召開第七屆董事會(「董事會」)第十八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建議修訂(「建議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議案。

鑒於(1)本公司於2024年4月22日完成了132,000,000股本公司新H股的配售，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由3,270,393,204股增至3,402,393,204股，本公司已發行H股總數由2,609,555,597股增至2,741,555,597股；以及(2)持有本公司內資股42,400,000股的招遠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已將上述股份轉讓予山東金都國有資本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需對公司章程作以下修改以反映上述本公司股權結構的變化：

序號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1	<p>第3.5條</p> <p>公司的股本結構為：普通股3,270,393,204股。其中，內資股股東持有660,837,607股，佔公司已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20.21%，分別由招金集團持有618,437,607股及招遠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持42,400,000股；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持有2,609,555,597股，佔公司已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79.79%。</p>	<p>第3.5條</p> <p>公司的股本結構為：普通股<u>3,402,393,204</u>3,270,393,204股。其中，內資股股東持有660,837,607股，佔公司已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u>19.42</u>20.21%，分別由招金集團持有618,437,607股及<u>山東金都國有資本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招遠市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u>持42,400,000股；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持有<u>2,741,555,597</u>2,609,555,597股，佔公司已發行的普通股總數的<u>80.58</u>79.79%。</p>

序號	原條文	修訂後條文
2	<p>第3.8條</p> <p>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270,393,204元。</p>	<p>第3.8條</p> <p>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402,393,204 3,270,393,204元。</p>

除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條款的內容保持不變。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的英文版為其中文版的非正式譯文。如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為準。

本次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已經董事會審議通過，並將提交本公司2023年股東週年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審議。待上述會議通過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的決議後，修訂後的公司章程將被提交辦理相關公司登記變更手續。

承董事會命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姜桂鵬

中國招遠，2024年5月10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姜桂鵬先生、段磊先生、王立剛先生及陳路楠先生

非執行董事：龍翼先生、李廣輝先生及樂文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晉蓉女士、蔡思聰先生、魏俊浩先生及申士富先生

* 僅供識別